

淮阳县检察院

全员讲“红课” 提升干警综合素质

本报讯(记者 陈永团 通讯员 任俊坤 薛飞) 日前,淮阳县检察院创新教育机制,让普通干警给大家讲“红课”。据悉,该院让干警轮流上“红课”,既是为迎接建党 90 周年,也是该院党组变“独悦乐”为“众悦乐”,共同提高干警自身素质所采取的又一务实之举。

据了解,前段时间,淮阳县检察院个别成员给干警上“红课”,因备课不充分、事例不新鲜、授课方法陈

旧,从而导致干警听课质量不高,台上领导讲,台下打瞌睡。既浪费宝贵时间又达不到教育效果。针对这一问题,院党组经过深入调查研究,最终形成新的政治教育制度,即变台上领导讲为干警轮流讲,这一提议很快得到干警们称赞。

“只有自己具备一桶水,才能给别人一碗水。所以让干警登台讲课,主要是逼他们多学习多看书。”根据淮阳县检察院检察长钱诚提出的

黄寨镇：奏响平安和谐曲

本报讯(记者 岳建辉)今年以来,商水县黄寨镇以创建“和谐村镇、和谐村组、和谐家庭”为载体,创新社会管理机制,激发社会活力,以家庭和谐促进村镇和谐,以村镇和谐促进社会和谐,有效推进了“和谐黄寨、平安黄寨”建设。

为提高基层群众自治组织的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能力,该镇党委、政府与各行政村、镇直各单位签订了工作目标管理责任书,出台考评细则,量化考核,并与奖励挂钩,奖勤罚懒,多劳多得。各行政村成立了治安民调协会,积极开展社会治安联防、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倡导移风易俗、普法宣传、安全生产监督、制定村规民约等工作。为促进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经常化、制度化、规范化,该镇制订了信息报告、情报会商、分析研判、定期排查、工作台账、归口调处、督查督办、责任追究 8 项排查化解矛盾纠纷制度。各行政村按照百人两盏平安灯、百人一名巡逻员的标准,统一安装路灯,配备巡逻人员。目前,该镇共安装平安灯近 1500 盏,配备巡逻队员 600 人,开通了近 200 部平安互助大喇叭,投资 20 万元在镇政府所在地安装监控设施,在主要路口设立 4 个卡点

和 6 座警亭。

以便民服务大厅为平台,积极开展“五访五帮六上门”活动,把问题解决在基层,确保“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他们访贫困户,问衣食冷暖;访信访户,问事情原委;访富裕户,问成功之道;访村民代表,问社情民意;访老党员、老干部,问强村富民良策。一帮广大农民群众解决发展生产中的困难。做到产前当参谋,产中当老师,产后当“红娘”。二帮贫困户、贫困生解决生活中的实际困难。镇机关 73 名干部、职工与 91 户贫困户结成帮扶对子,采取“一帮一”资助贫困中小学生。三帮农村富裕劳动力拓宽就业渠道。建立“阳光工程培训”基地,分批对中青年农民进行技能培训,有计划、有组织地进行劳力转移。四帮群众维护切身利益。五帮群众实施新农村建设。“六上门”一是征求意见上门;二是兑现惠民政策上门;三是代办证件、证明上门;四是送政策、法律上门;五是排查调解矛盾上门;六是送温暖、献爱心上门。今年以来,全镇广大党员干部直接到户,听真话、摸实情,为群众解决生产生活中的困难 80 多件,及时排查调处社会矛盾纠纷 20 多起。

建议,为提高干警轮流上“红课”教育质量,该院采取四个步骤:大家集中备课、院领导试听先评、干警代表试听点评、讲课后干警现场打分。首先,该院利用 8 小时以外时间,组织近期即将登台讲课的干警集中备课,院领导对每位干警备课教案试听后集体把关会诊,不足之处及时修改,接着由干警代表再试听点评,直到“评委”满意,授课干警方可登台讲课。最后,集中上大课时,所有

干警对授课质量进行现场打分,并将得分情况纳入授课干警年度理论学习考核档案,作为年底评先的硬条件之一。

不久前,该院干警张豪站在讲台上,运用多媒体课件绘声绘色地为大家讲授《铸牢“立检为公、执法为民”的思想根基,全面强化法律监督职能,为打造和谐淮阳作贡献》一课。他充分运用党史、历史、改革发展史,以及大家熟悉的身边事例,表



扶沟县人民法院结合正在开展的“发扬传统、坚定信念、执法为民”主题教育实践活动,坚持能动司法、和谐司法,在“三夏”农忙时节,妥善审理涉农案件,加大巡回办案力度,深入田间地头 and 矛盾纠纷发生地,就地开庭审理案件,就地化解纠纷,确保案件及时妥善处理,受到广大群众一致称赞。近日该院法官走进麦收现场调处纠纷。

周口市公安局城北派出所

民警智擒逃犯

本报讯(记者 普淑娟 陈永团 通讯员 王超) 以寻找失踪家人为借口,然后慢慢“钓出”逃亡 3 年的嫌疑人。近日,周口市公安局城北派出所把深入开展“大走访”活动和集中“清网行动”相结合,对辖区群众进行仔细走访,细摸线索,成功抓获一逃犯。

据了解,城北所治安大队带班民警朱艳民在走访中接到一条有价值的线索,一名 3 年前涉嫌抢劫的违法嫌疑人近日在周口市某处打工。获取这一信息后,朱艳民及时与中队民警刘西龙、艾克森在该违法嫌疑人家周围进行布控、蹲点守候。随后,朱艳民、刘西龙化装成寻找失踪亲人的家属,以找人为名进入违法嫌疑人家中,从该违法嫌疑人父亲口中

套取到电话号码。朱艳民又再次以其他角色与该违法嫌疑人进行对话,通过一系列侦查,最终得知,该嫌疑人藏匿于我市五一路南段一家旅馆中。

机会稍纵即逝,必须立刻进行抓捕。6 月 6 日晚上 23 时许,办案民警放弃休息时间赶到该旅馆中,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将正在宾馆二楼上网的违法嫌疑人逮个正着。

经查,该嫌疑人为川汇区城北办事处某村居民石某,男,现年 17 岁。2008 年 11 月伙同郭某、常某、王某等人一起参与多次抢劫。2009 年郭某、常某、王某均受到法律应有的惩罚,而石某一直在逃。

目前,该违法嫌疑人已被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中。

已还清贷款公路须停止收费

5 部门发出通知 用一年左右时间进行专项清理

本报综合消息 已还清建设贷款的收费公路必须停止收费。日前,交通运输部、国家发改委、财政部、监察局、国务院纠风办共同发出了“关于开展收费公路专项清理工作的通知”。

根据通知,相关部门将通过一年左右时间的专项清理工作,全面清理公路超期收费、收费标准偏高等违规及不合理收费,坚决撤销收费期满的收费项目,取消间距不符合规定的收费站,纠正各种违规收费行为。

对下列违规设置或违规收费的收费公路项目,要立即停止收费,坚决撤销收费站,拆除路面收费设施。包括未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设置的收费公路及收费站;超过省级人民政府批准期限收取通行费的收费公路及收费站;已还清建设贷款的政府还贷收费公路,以及既不属于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贷款建设,也不属于国内外经济组织投资建设或依法受让政府还贷公路收费权的收费公路;高速公路以及其他封闭式收费公路上除省界及两端出入口外,在主线设置的公路收费

站。对存在下列违规行为的收费公路及收费站,立即纠正并停止违规行为。一是经省级人民政府依法批准实施收费,但收费期限不符合下列规定的收费公路:国家确定的东部地区省份政府还贷公路收费期限不超过 15 年、经营性公路收费期限不超过 25 年,国家确定的中西部地区省份政府还贷公路收费期限不超过 20 年、经营性公路收费期限不超过 30 年。二是经省级人民政府依法批准,转让政府还贷公路收费权延长收费期限超过 5 年,或累计收费期限的总和超过 20 年(国家确定的中西部地区省份超过 25 年);转让经营性公路收费权延长收费期限,或累计收费期限的总和超过 25 年(国家确定的中西部地区省份超过 30 年)。

对通行费标准偏高、经营收益过高、社会反映集中的收费公路,由省级人民政府组织有关部门,按照经营性公路收回投资并有合理回报、政府还贷公路按期还贷并满足养护管理资金需求的原则降低通行费收费标准。

来稿须知

《周口日报》法制与社会专版,每周一期,每周三在《周口日报》B3 版出版。
投稿邮箱:zkrbfzzk@126.com
联系人:王河长 13592279875
陈永团 13592220023
李 立 13613946698

沐天说法

司机的幸运

案情:2011 年 5 月,王某驾驶大货车与李某驾驶的小汽车相撞,致李某车上的乘客徐某受伤,两车不同程度损坏。交警部门认定王某承担事故主要责任,李某承担次要责任,乘客徐某不负事故责任。因三方调解不成,徐某起诉到法院,请求王某和李某赔偿他的全部损失 15 万元,并且王某、李某互负连带责任。请问,徐某的请求合法吗?

律师解答:本案涉及的是共同侵权和分别侵权制度的区别。我国民法通则只规定了共同侵权制度,并没有对分别侵权作出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人身损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三条第一款规定“虽无共同故意、共同过失,但其侵害行为直接结合发生同一损害后果的,构成共同侵权,应当依照民法通则第一百三十条规定承担连带责任。”这种不考虑侵权人主观过错和原因力大小,仅以行为与结果的因果关系来确定连带赔偿责任,充分体现了法律对被侵害人的保护。但是,在司法实践中,也往往使过错较小的一方承担更大的责任,如本案中的李某,造成了一定程度的不公平。2010 年 10

月 1 日公布的《侵权责任法》第十一条和第十二条更加全面公平的考虑侵权人的主观过错、因果关系和原因力大小,建立了更为合理分别侵权制度;第十一条规定:“二人以上分别实施侵权行为造成同一损害,每个人的侵权行为都足以造成全部损害的,行为人承担连带责任。”该条以每个独立的侵权行为对损害结果的作用作为承担连带责任的前提;第十二条规定:“二人以上分别实施侵权行为造成同一损害,能够确定责任大小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难以确定责任大小的,平均承担赔偿责任。”该条是第十一条的例外规定,以是否能够确定责任大小为前提,如果可以确定每个独立侵权行为的责任大小,则按比例承担责任,不再承担连带责任。本案发生在《侵权责任法》生效之后,李某和王某的肇事行为就符合该法第十二条的规定,应当按事故责任大小承担赔偿责任。

解答律师:苏华伟 刘文学

河南沐天律师事务所
电话:0394—6060066 8159008
网址:www.mutianlawyer.com
地址:周口市交通西路市人民法院西

周口市公安局金海路派出所

扎实开展“护航中原”3 号消防安全行动

本报讯(记者 陈永团 通讯员 王天晨)近日,金海路派出所积极开展“护航中原”3 号消防安全清查整治行动。该派出所各警务室对辖区场所全面开展检查,先后在 5 月底和 6 月初组织两次集中行动,出动警力 60 余人,对辖区所有“九小”场所,“三合一”场所,出租房屋,宾馆和网吧等进行集中清理清查,行动中共检查场所 39 家,特业 6 家,出租房 55 户。

为组织开展好此项行动,该所社区民警多次开展网格式排

查。充分动员保安、巡防队员,履行消防工作职能,开展经常性巡查检查,健全火灾隐患巡查台账,公布火灾隐患举报电话、电子信箱,实行有奖举报,鼓励广大群众积极参与清查整治,继续推动“家庭火灾隐患自查”行动,动员全社会投入到火灾隐患自查整改之中。同时,强化相关火灾防范知识的宣传教育,切实提高群众消防安全意识,使辖区“四个能力”建设水平进一步提升,消防安全状况进一步改善。

太康县人民法院

“老赖”拒不执行法院判决被逮捕

本报讯 在开展反规避专项执行活动中,太康县人民法院把攻克“骨头案”作为工作重点。近日,被执行人郭某拒不执行法院判决,被太康县人民检察院批准逮捕,经过执行干警不懈努力,一起“骨头案”终于顺利执结。

郭甲、郭乙、郭丙和郭某租赁太康县某企业的厂房和土地使用权,郭某自 2003 年以来一直侵占郭甲、郭乙、郭丙应得到的租赁厂房及土地使用权,无奈 3 个原告提起诉讼,太康县法院一审判决被告郭某停止侵权,按照租赁协议履行义务,郭某不服上诉,市中级人民法院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判决生效后,郭某仍拒绝履行义务,3 个原告申请执行后,太康县法院及时向郭某送达执行通知书和传票,并多次张贴执行公告,但是郭某拒绝配合执行,多次

将传票和执行公告撕毁,在几个月的批评教育无任何效果的情况下,5 月 6 日,太康县法院对郭某实施司法拘留。

郭某被拘留后,态度依然蛮横,并且扬言“枪毙我,我也不会履行判决义务”。太康县法院执行局于 5 月 9 日强制执行时,郭某之妻纠集 10 多名闲杂人员围攻辱骂执行法官,郭某的父亲及女儿分别仗年岁大和年龄小,极力阻挠执行,致使执行失败。

太康县法院经过认真研究,认为郭某的行为已经涉嫌犯罪,及时将该案移送公安机关,建议追究郭某的刑事责任,太康县公安局及时立案、及时侦查、及时报捕,太康县人民检察院及时审查,很快作出批准逮捕决定书。执行干警经过 3 天集中强制执行,终于将该案件执结。

(王德成)

二厘地 儿女亲家动干戈 促和谐 代表送法到田间

本报讯 近日,商水县练集镇 3 位人大代表送法到田间,现场普法解决邻里纠纷,使两亲家因二厘地翻脸后又握手言和。

闫某与刘某原为商水县练集镇某村同在一村民组的邻居,且为儿女亲家。今年“三夏”时节,双方因二厘责任田发生纠纷,闹得不可开交。气愤难平的李某因对村委会处理结果不满意,到镇人大信访接待

室喊冤。当班的镇党委书记、人大主席翟庆平经过详细了解事情的原委,本着“群众利益无小事”的原则,为了平息双方之间的怨气,切实解决双方之间的矛盾纠纷,6 月 10 日,翟庆平、黄东林等 3 位县乡人大代表到纠纷现场进行实地查看,通过说法明理,最终使他们化干戈为玉帛。

(闫治凯 张高阳)



周口市保安服务公司系列报道之西华分公司篇

创一流保安队伍 保一方平安建设

记者 陈永团 通讯员 张琦 王俊超

周口市保安服务公司西华县分公司成立于 2003 年元月份,是周口市保安总公司在西华设立的唯一分公司,是由周口市公安局、市保安总公司主管的,在西华县工商局注册的合法保安服务公司,是协助公安机关维护社会治安的辅助力量,现有管理人员 10



周口市保安服务公司西华分公司经理王淑芳。

余人,从业保安人员 160 多人。公司内设人防部、技防部、综合部、财务部、督察巡逻大队、接警中心等部门。

规范保安服务 队员爱岗敬业

周口市保安服务公司西华县分公司在总公司的领导下,严格按照《保安服务管理条例》开展各项保安服务工作。不断加大保安员的招聘、培训、上岗和管理教育力度,编印《保安员手册》,规范保安员的服务行为。针对保安员文化层次偏低、队伍管理不规范、内务卫生不整洁、员工流失率偏高、勤务工作不到位、服务质量不高、培训工作跟不上等主观方面的问题,公司开展了“基层队伍正规化、勤务化建设试点工作”,并着

化水平进一步提高,队员的思想更加稳定,法治观念明显增强,勤务工作更加规范,有力提升了保安队伍的形象,有效提高了公司效益。

树立安全形象 提供优质服务

为了树立西华县保安品牌形象,在保安队伍中牢固树立品牌意识和优质服务理念。公司以“团结和谐,学习创新,诚信务实,敬业奉献”的企业精神和宗旨引导教育全体员工,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为导向,强化了保安队伍的职业道德建设。公司在发展壮大过程中不断摸索创新,内修队伍管理,外塑服务形象。在全体员工共同努力下,西华保安分公司已打造成了西华县的知名

品牌,保安业务覆盖全县各个领域,为西华县党政机关、人民团体、金融机构、工厂企业、学校、居民小区、宾馆饭店、娱乐场所、营业厅、商场等 50 多家提供保安服务,技能防范等服务。在多年的实践中精益求精,积累了丰富的成功经验,形成了成熟完善的管理模式,铸就了一支技术精湛、经验丰富、管理水准专业的人才梯队,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

发挥辅警作用 构建安全体系

作为公安机关重要的辅助力量,多年来,公司始终围绕公安工作大局,立足社会稳定全局,协助西华县公安局做好社会治安防控工作。西华县分公司免费安装 110 联网报警系统 20 多套,购置出警、处警车 2 辆,电车 4 辆,全天 24 小时巡逻,为西华稳定与经济的腾飞起到了重要作用。公司曾多次收到用户单位及个人赠送感谢信、锦旗、慰问信。同时,多家新闻部门也曾多次对该公司的事迹进行专题报导,受到了市总公司领导的表扬及社会各界的好评,称赞他们是一支“素质好、形象好、纪律严、作风硬”的治安防范队伍。

西华县分公司在经理王淑芳的带领下,在周口市公安局、市保安总公司直接领导下,在西华县委、县政府、县公安局及各界人士的人力支持下,公司全体员工团结向上、努力奋进,以优质的服务、良好的信誉谋求发展,内强素质、外树形象、政治建队、科技强队、从严治队以高昂的斗志,勤奋敬业的精神,深化改革、大胆创新、创品牌队伍、树品牌保安,为招商引资营造良好的环境,为促进西华县经济的发展作出了应有的贡献!